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
徵聘(教學及產研型)編制外專任助理教授級以上師資簡章

壹、依據「大學法」、「教師法」、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、「專科以上學校進用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實施原則」、「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進用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管理要點」、「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教師業界實務工作經驗認定要點」等有關法令辦理。

貳、徵聘系所、需用名額及詳細內容：

學院別	系所名稱	需用名額	師資需求學術專長	擔任工作內容	聯絡人
工程學院	電機工程系	2	1. 專長領域:電子、電機、資訊、通訊相關領域 2 名。 2. 具有英語與實作之教學能力。 3. 現具備教育部承認之博士學位(或具教育部頒發助理教授以上證書)。 4. 應具備一年以上與任教領域相關之業界實務工作經驗。(需檢附相關工作證明,但技術及職業教育法 104 年 1 月 14 日公布施行前已在職之專任合格教師者,不在此限。)	1. 產學及其他研究計畫。 2. 其他教學、研究等臨時交辦事項。	聯絡人姓名： 賴毅晏 小姐 聯絡電話： 05-5342601 轉分機 4204 電子郵件： yiyanlai@yuntech.edu.tw

參、公告日期及方式：

一、公告日期：**即日起至 114 年 9 月 17 日(星期三)**

二、公告方式：

(一)本校首頁/徵才訊息：<http://www.yuntech.edu.tw/>

(二)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網站

(三)教育部全國大專教師人才網：<http://tjn.moe.edu.tw/>

(四)本校電機工程系所網站：<https://uee.yuntech.edu.tw/>

(五)國科會/求才訊息：<https://www.nstc.gov.tw/>

肆、報名資格條件：

一、無教師法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、第 33 條不得擔任教育人員之情事者。

二、依「大學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辦法」聘用者或具助理教授以上教師證書者得不具博士學位。

伍、報名方式：

一、應備申請資料：(請依序排列)

(一)必繳資料：

1. 本校「新聘教師應徵表」、「切結書」(含個人履歷及親筆自傳，自傳如為打字稿，請於列印出來後於空白處親簽，如簡章附件)。
2. 學位證明書影本：博士、碩士、學士(含專科)。
若最高學歷為國外學歷，請加附：
 - (1)「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教師以國外學歷送審教師資格修業情形一覽表」(如簡章附件)。
 - (2)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學位證書、成績證明，並向入出國及移民署申請核發入出國紀錄。
 - (3)持國外經歷者，應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。
3. 經歷證件影本：
 - (1)教師證書影本(未有教師證書者，請另附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影本)。
 - (2)業界實務經驗證明資料(須提供一年以上「勞保局投保紀錄」與「離職或服務證明書」等；教職、補習班及兼職經歷皆不算)。
4. 身分證件正反面影本。
5. 主要著作、歷年研究期刊論文目錄一覽表。
6. 可開授課程之教學大綱與計畫。
7. 研究計畫、未來研究方向與重點規劃大綱。
8. 教授推薦函二封。

(二)選繳資料：

1. 如有相關英文檢定證明文件，請一併提供。
2. 授課講義教材及參考資料。
3. 其它有助證明相關能力之資料(如得獎紀錄、作品、專利與技轉、參與之研究計畫或產學合作計畫等)。

註：所寄佐證資料請確認及註明「與正本相符」並「簽章」，並無論是否通過初審，恕不寄還。

三、繳交方式：

(一)時間：請於 114年9月17日(星期三)前掛號郵寄(以郵戳為憑)，備妥應備申請資料文件紙本寄達；親送者最晚需於截止日當日送件至本校工程學院辦公室。

(二)方式：來函請以掛號郵寄或親送至：

640301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 3 段 123 號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程學院 辦公室收

(信封上請註明應徵專長領域：「應徵 電機工程系“電力系統與電力電子”或“自動化與系統控制組”或“資訊與通訊”或“積體電路與系統設計”編制外專任教師」)

(三)本校統一由工程學院收件，收件確認聯絡人：劉小姐

聯絡電話：05-5342601 轉分機 4002；電子郵件：lxr@yuntech.edu.tw

陸、錄取報到及應聘事宜：

- 一、本次公告錄取人員擬自民國 115 年 2 月 1 日起聘，若因相關因素，而導致無法如期完成聘任程序，聘期將改由 115 年 8 月 1 日起聘（一學年一聘為原則）。
- 二、本校以書面通知錄取人員於限期前，持相關證件並繳交最近一個內之公立醫院健康檢查報告(含 X 光肺部透視合格證明)報到應聘。逾期未報到且無不可抗力之原因，或現職人員未繳驗原服務機關學校離職證明書者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其缺額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，但以補足本次徵聘缺額為限。
- 三、患有法定或其他妨礙教學之傳染病，或未依限繳交健康檢查報告者，或有教師法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情形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、第 33 條不得擔任教育人員之情事者，均註銷其錄取資格。

柒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「大學法」、「教師法」、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、「專科以上學校進用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實施原則」、「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進用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管理要點」、「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教師業界實務工作經驗認定要點」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「應徵(教學及產研型)編制外專任教師」個人資料表

姓名		性別		出生 年月日	年 月 日	應徵系 (所)	電機工程系	
國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外國籍	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(居留證統一證號) 或 外國護照號碼					
戶籍 地址	縣(市) 鄉(鎮) 里 鄰 街(路) 段 巷 弄 號 樓							
聯絡 地址	縣(市) 街(路) 段 巷 弄 號 樓					電話		
						E-MAIL		
配偶 姓名		身分證 號碼		職 業		住 址		
學歷 (大學 以上逐 一填 寫)	學校名稱	主修學門系所		修業年月		教育程度 (學位)	授予學位 年 月	證件字號
				起	訖			
經歷 (包括 國際 化、產 學合作 等)	機關名稱	請註明 專(兼)任	職稱		服務年月		證件	
	(現職)				起	訖		
	(經歷)							
教師 資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授 年 月教字第 號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副教授 年 月副字第 號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助理教授 年 月助理字第 號			
專長 領域				證照				
研究 論文	(A) 期刊論文：(請標出 SCI、SSCI) (B) 研討會論文： (C) 專書及專書論文： (D) 技術報告及其它等：							

研 究 畫 計 畫 (已 在 他 校 任 教 職 者 請 務 必 填 寫 國 科 會 計 畫)	
產 學 合 作	
專 利	
技 術 移 轉	
實 務 創 作	
得 獎 紀 錄	
簡 要 自 述	

本表請以打字填註。

附件

切 結 書

本人應徵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編制外專任教師時，已詳閱簡章內容，茲切結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 所附證件正(影)本屬實。
- 二、 無教師法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、第 33 條規定之情形，如有不實，願負相關法律責任並無異議放棄錄取及聘任資格。
- 三、 如為政府機關或公私立學校現職人員，應於報到時檢具原服務機關學校離職同意書或證明書，否則無異議由貴校依規定不予聘任。
- 四、 如所附為外國學歷證件，經依教育部國外學歷查證要點規定查證有不符或不予認定情形時，無異議由貴校逕行解聘。

此 致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

立切結書人： (簽章)
身分證字號：
住 址：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附件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教師以國外學歷送審教師資格修業情形一覽表							
送審人姓名	中文				外文		
國內最高學歷	大學		系(所)		年畢業		
	(學院)						
送審學歷 頒授學校	中文名稱			所在地	國別	國	
	外文名稱				地區	州(省)	
送審學位 或文憑名稱	中文名稱	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 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憑		送審學位或 文憑入學資格			
	外文名稱			學歷證件所載 畢業年月		年 月	
送審學位或 文憑獲得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修習課程並撰寫論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修習課程未撰寫論文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未修習課程以論文審查獲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其他 ()				
送審學歷 修業起迄年月	自 年 月 日起迄 年 月 日止						
各學期修業情形暨起迄年月							
第一學期(季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Semester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Quarter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Summer Session			自 年 月起迄 年 月止			
第二學期(季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Semester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Quarter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Summer Session			自 年 月起迄 年 月止			
第三學期(季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Semester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Quarter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Summer Session			自 年 月起迄 年 月止			
第四學期(季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Semester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Quarter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Summer Session			自 年 月起迄 年 月止			
第五學期(季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Semester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Quarter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Summer Session			自 年 月起迄 年 月止			
第六學期(季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Semester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Quarter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Summer Session			自 年 月起迄 年 月止			
第七學期(季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Semester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Quarter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Summer Session			自 年 月起迄 年 月止			
第八學期(季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Semester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Quarter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Summer Session			自 年 月起迄 年 月止			
修業前後及修業期間入出境紀錄							
出境	年 月	出境	年 月	出境	年 月	出境	年 月
入境	年 月	入境	年 月	入境	年 月	入境	年 月
出境	年 月	出境	年 月	出境	年 月	出境	年 月
入境	年 月	入境	年 月	入境	年 月	入境	年 月
出境	年 月	出境	年 月	出境	年 月	出境	年 月
入境	年 月	入境	年 月	入境	年 月	入境	年 月
送審人對送審學歷之補充說明			送審人簽章		審查結果		核對人簽章
			上列所填各項資料，如有不實，同意自負法律責任。				